

检察日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

安徽省巢湖市人民法院

蒋建辉、张公胜、荚香、荚厚军、巢湖市巢州建设有限公司：本院受理的原告安徽新晟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诉被告蒋建辉、张公胜、荚香、荚厚军，第三人巢湖市巢州建设有限公司股东出资纠纷一案【(2026)皖0181民初7360号】，因你下落不明(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)，现本院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届满后的15日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09时00分(节假日休息日顺延)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安徽省巢湖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 2026年9月19日 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- 公告在线网
(本公告从“正义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9月19日)